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文件

陕路工发〔2014〕16号



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安全生产工作开展 “送清凉”活动的通知

所属各工会：

暑期已至，气候炎热，雷电暴雨等强对流灾害气象多发，容易引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为了认真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安全生产工作，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确保施工生产安全和广大职工平安度夏，结合贯彻省交通运输工会及控股集团相关要求，现将集团公司关于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安全生产工作开展关爱职工暑期“送清凉”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时间：2014年7月1日至8月30日
- 二、活动主题：夏日送清凉、生产保安康。

三、活动内容:

紧紧围绕职工生产生活环境、高温劳动保护、饮食卫生状况等内容，重点对施工现场、高温高空作业场所、职工驻地等进行走访慰问和开展监督检查，推动各项目及工区、工队不断改善职工生产生活条件，确保广大职工过一个安全、卫生、清凉的夏季。

(一)各工会要从思想上充分认识做好夏季安全生产和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要把做好防暑降温和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进一步贯彻落实《劳动保护条例》、《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监督公司、项目经理部落实有关规定，及时发放夏季防暑降温费和高温补贴，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要以“送清凉”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增强职工的凝聚力，激发广大职工的生产积极性，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再鼓干劲。

(二)各工会要组织职工广泛开展“查隐患、堵漏洞、排险情、反违章、保平安”活动，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理念，打牢安全生产基础。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对重点项目、重点部位和重点工作环节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发现的问题和事故隐患要落实整改措施和责任人员，确保整改到位。对严重危害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突出问题要抓住不放，限期整改，对拒不整改的要及时向公司有关部门和上级工会报告。要重点关注施工工地、露天场所、高温车间等工作岗位的员工，及时发放防暑降温饮品、药品；高温天气要合理调配作业时间，合理组织安排生产，确保职工的身体健康，坚决避免

出现因高温超负荷工作，而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汛期要协助工区、工队对易受洪水威胁的低洼、滑坡区域的排水设施进行检查和疏通，制定防洪预案。对查出的各类安全隐患，督促工区、工队及时整改，做到不走过场，不留死角，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度夏。

（三）各工会要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要督促检查各工区、工队关心职工、民工生活，围绕住宿条件、饮食生活、高温劳动保护，做好职工、民工的安全、卫生以及防暑降温工作，防止群体性安全卫生事故发生。要完善饮水、职工宿舍的遮阳隔热、工地洗浴等设施，确保职工有合格卫生的饮水和收工后的盥洗，以利职工的休息和体力恢复。

四、“送清凉”活动从本月开始至8月底结束，集团工会、省交通运输工会将到重点项目进行慰问检查。各分、子公司工会要积极筹措“送清凉”经费，购买必要的防暑降温用品，深入项目、工队、班组，把清凉送到岗位，把关怀送到职工心坎。

请各单位工会务必于9月10日前，将此项活动的开展情况和统计表上报集团工会。

联系人：陈爱民 电话：63681029

邮箱：sx1qdq@163.com

附件：防暑降温“送清凉”活动统计表。

2014年7月9日

抄送：公司领导，工会委员，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

2014年7月9日发

共印6份